

证券代码：603223

证券简称：恒通股份

编号：临 2016-013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更正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 年 5 月 30 日

3. 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223	恒通股份	2016/5/25

二、 更正补充事项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1、将原股东大会通知中第二部分“会议审议事项”中的议案 5 名称《201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更改为：《201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2、将原股东大会通知中第二部分“会议审议事项”中的议案 11 名称《关于聘任董事》，更改为：《关于聘任张景荣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未发生变化，只为明确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3、将原股东大会通知中第二部分“会议审议事项”中的议案 12 名称《关于

聘任监事》，更改为：《关于聘任孙昊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未发生变化，只为明确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由于工作疏忽，有关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表述不准确，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并将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三、 除了上述更正补充事项外，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更正补充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6 年 5 月 30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6 年 5 月 30 日

至 2016 年 5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	------	--------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1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6	《关于聘任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
7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贷款融资预计额度》	√
8	《关于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
9	《关于预计公司 2016 年度关联交易》	√
10	《关于公司监事报酬》	√
11	《关于聘任张景荣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2	《关于聘任孙昊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3 日